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1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区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 杜 伶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近日，市财政局对我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进行了批复，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请予以审议。

一、全区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全区财政工作着力加强资源统筹，加大优化支出结构力度，增强重点任务财力保障。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全面落实党政机关要过紧日子的要求，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稳妥化解债务风险，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收入方面。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2021年市与区县财政年终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渝财预〔2022〕47号）对我区年终结算的批复，2021年，我区本级收入464,479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50,774万元，加上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50,000万元、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11,600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904万

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4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3,467万元、上年结转51,686万元，全年收入总计987,910万元。与年初报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2021年执行数987,413万元相比，增加497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按市财政局要求，将2022年1月14日收到的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中央专项资金500万元调账纳入2021年决算，上级补助收入增加500万元；二是按市财政局要求，世界银行卫生项目贷款还本付息4万元不由区县单独列报，对应地方政府外债借款收入减少4万元；三是上级补助收入收舍增加1万元。上述三项品迭后，转移性收入增加497万元。

2.支出方面。全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8,115万元，加上上解支出95,658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19万元，补充预算周转金-4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1,604万元，年终滚存结转60,854万元，支出总计987,910万元。与年初报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2021年执行数987,413万元相比，增加497万元，为转移性支出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按照市财政局要求，增加区县法院诉讼费退费清算上解支出19万元；二是根据审计建议，将未使用的预算周转金40万元调账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故补充预算周转金减少40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40万元；三是收入增加497万元，品叠上解支出增加的19万元后，年终滚存结转增加478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上级补助收入195,612万元，加上上年结转20,791万元、新增债券转贷收入280,000万元、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110,000万元，全年收入总计606,403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414,276万元、上解支出10,410万元、调出资金40,0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10,000万元、年终滚存结转31,717万元，支出总计606,403万元。与年初报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2021年执行数一致。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826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500万元、上年结转867万元，收入总计4,193万元。全年总计支出4,193万元，其中调出资金3,467万元、年终滚存结转726万元。与年初报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2021年执行数一致。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财政局统一编制，区级未编制，以空表形式列示。

二、重点报告事项

（一）转移支付情况。

2021年，渝中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收入35.08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29.83亿元，主要用于保工资、保运转和保基本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5.25亿元，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19.56亿元，主要用

于土地整治成本、专项债还本付息、两江四岸核心区治理提升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05 亿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我区无下级财政体制，因此无向下转移支付支出。

（二）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我区收到直达资金 4.97 亿元。我区严格按照要求，及时将资金分配下达至各预算单位，主要用于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基本住房、残疾人事业等。截至 2021 年末，完成支出 3.3 亿元，支出进度为 67.2%。同时，我区依托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及资金台账，完善全过程、全链条资金监控机制，确保资金下达、分配、使用的安全、规范、高效。

（三）“三保”情况。

2021 年，我区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预算执行中的优先地位，积极落实“三保”区县保障责任，兜牢“三保”底线。年初，足额编制“三保”预算，可用财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年中，坚持库款调拨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逐月监控“三保”预算执行情况，确保“三保”预算按期足额执行，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四）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 95.2 亿元。本年新增 3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5 亿元，专项债券 28 亿元。新增债券经区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提升、渝中半岛旅游品质提升、渝中区疾病预防控制

及公共卫生救治体系升级改造、“两江四岸”黄金旅游带建设、学前教育提升等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底，渝中区政府债务余额 128.2 亿元，严格控制在上级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 128.3 亿元范围内。按财政部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办法计算，我区政府债务率为 128%，风险总体可控。本年再融资债券 12.16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务。2021 年债务付息支出 3.61 亿元，均纳入预算安排。

（五）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备费、结转结余使用情况。

1.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1 年超收收入 1,479 万元、预备费结余 200 万元按规定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并根据审计建议将预算周转金 40 万元调账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后，余额为 1,719 万元。

2.预备费。年初安排预备费 10,000 万元，实现支出 9,800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支出 1,740 万元，“住改仓”安全整治、交通安全整治等突击类支出 2,727 万元，新增自然灾害普查 400 万元、兑现春节期间企业稳岗留工补贴 465 万元，以及新增食品监督抽检、“智博杯”青年大数据智能化创新创业大赛等年初无法预计的支出 4,468 万元。剩余 200 万元按规定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结转结余。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60,854 万元，均为有专门用途的支出项目。

（六）“三公”经费支出及政府采购情况。

1.“三公”经费支出。2021 年，渝中区“三公”经费支出 3,172.27 万元，其中：公务车购置费 804.13 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295.61

万元，公务接待费 72.53 万元，无因公出国费用。

2.政府采购。2021 年，全区政府采购金额 13.28 亿元。其中，中小企业采购占 89.2%，节能环保产品采购占 15.62%。通过采取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政府采购服务宏观调控和经济发展的功能作用有效发挥。

（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2021 年，渝中区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实现在本届政府任期内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这一总体目标任务。夯实管理基础，搭建起“1+1+N”的制度框架体系，推进绩效个性指标库建设，有效提高绩效指标使用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完善管理链条，试点建设项目事前评估，扩大绩效目标管理范围，实现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实现全覆盖；优化绩效评价机制，主动邀请人大代表、高等院校教授及行业专家等参与绩效评价工作。强化结果运用，首次将重点绩效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首次将重点评价结果与部门 2022 年度公用经费和一般性项目支出挂钩。

（八）审计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区审计局依法对 2021 年度渝中区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编制进行了审计，下达了审计报告和审计决定，指出了非税收入未及时上缴、新增债券资金使用不及时、重复兑现产业扶持资金、预算编制不完整和不细化、预算绩效管理不规范、专项资金使用不及时、财政资金资金管理不到位等问题，并提出了相

应整改要求。区财政局会同有关部门对照审计报告、审计决定指出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加以整改。通过加大清理、督促力度，及时将应缴未缴非税收入缴入国库，收回重复兑现的产业扶持资金，收回统筹单位结余资金；积极通过约谈、项目协调会、现场查看等方式，结合人大联网监督工作要求等加快督促单位使用债券资金；加强对各单位指导，确保预算编制完整细化，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财政监督管理、严肃财经纪律，从体制机制上着手，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运行。

附件：重庆市渝中区 2021 年决算表